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民政局區政監督科

承辦人：潘嘉慶

電話：7995678#5056

傳真：7193508

電子信箱：pan1834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大寮戶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民區字第11332352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區公所函報五福里之鄰編組調整案，本府同意備查，並自113年12月1日起生效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民政局案陳貴區公所113年11月8日高市林區民字第113317786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林園區公所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大寮戶政事務所、本府民政局(區政監督科、自治行政科、戶籍行政科)

